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5月11日14：30时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2年5月11日9：30时 - 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5月11日9：30—11：30时、13：00—15：00时

- 2、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3日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86号公司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与网络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发行数量	是
	（2）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是
	（3）募集资金总量	是
	（4）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是
2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是
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否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2年4

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 会议出席对象:

1、2012年5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 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代表人、见证律师;
- 4、其他相关人员。

(四) 参会方法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12年5月11日9:30时-14:30时

登记地点: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 0826-2983066 0826-2983333

联系传真: 0826-2983358

联系人: 杨伯菊 唐燕华

(五) 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四川省国资委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实施。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 3、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 4、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独立意见。

附件1: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2、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1：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2年5月11日

总提案数：4个（表决议案数为7个）

对于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如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738979	爱众投票

2、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表决议案时，须填报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99.00元代表全体议案，以1.00元代表议案一，以1.01元代表议案一中的事项一，1.02代表议案一中的事项一，依此类推；以2.00元代表议案二，；以3.00元代表议案三，以此类推。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申报股数如下表：

议案序号	提案内容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全体议案	表示对全体议案表决	99.00元	1股	2股	3股
1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00元			
1-1	发行数量	1.01元	1股	2股	3股
1-2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1.02元	1股	2股	3股
1-3	募集资金总量	1.03元	1股	2股	3股
1-4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04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00元	1股	2股	3股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元	1股	2股	3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3日A股收市后持有“广安爱众”A股的沪市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赞成票，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79	买入	99.00元	1股

2、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3日A股收市持有“广安爱众”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中第(1-1)项《发行数量》投赞成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79	买入	1.01元	1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只需将前款所述的申报数改为2股或3股，其它内容相同。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附件2：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2年5月11日召开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议案序号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1	发行数量			
1-2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1-3	募集资金总量			
1-4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章：_____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期限：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注：上述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